

彰化縣鹿港鎮洛津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
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學生助理員甄選

第一階段錄取公告暨開放第二階段報名

一、國小部特教班教師助理員 1 名(每週 40 小時):

正取:張 O 雲

二、國小部資源班學生助理員 1 名(每週 25 小時)

正取:王 O 如



三、幼兒園特教學生助理員 1 名(每週 30 小時)

無人報名

開放第二階段

詳如簡章

備註：第一階段錄取人員應於 8/8(二)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輔導室特
教組完成報到，未報到者以棄權論。